



法務通訊

李元簇題

發行人／黎翠蓮·出版者／法務通訊雜誌社·地址／臺北市基隆路2段170號
發行部／編輯部電話／23315410·E-mail: book2066@yahoo.com.tw
郵政劃撥帳號0003599-7·每逢週四出版全年400元

建國百年2011臺灣燈會苗栗璀璨登場 矯正機關熱烈參與雲林監獄勇奪燈王 更生人學習成長重拾自信贏回親情

【本刊訊】矯正機關參與臺灣燈會花燈競賽與展出已有數年歷史，由於歷年均能獲得極佳的成績，形成了一種鼓勵的效果，各矯正機關無不努力提升製作水準發揮巧思，力求在燈會中脫穎而出，以期榮獲「燈王」。發展迄今，花燈製作無疑已經成為矯正機關的特色之一了。

2011年臺灣燈會17日晚間在苗栗盛大展開，為了展現全國矯正機關收容人製作花燈的精湛技藝，法務部特別提前於15日下午舉辦「建國百年法務新象—法務部矯正機關收容人花燈作品參展發表會」。發表會由法務部長曾勇夫親臨苗栗縣竹南頭份運動公園之燈會場地主持，與會貴賓另有矯正署署長吳憲璋、苗栗縣長劉政鴻、臺中高分檢察長陳榮宗、苗栗地檢署檢察長楊秀美、交通部觀光局主任巫宗霖、中、北部地區矯正機關首長及竹南、頭份地方首長等三十餘位參加，並吸引大批媒體記者採訪，場面熱烈。

曾部長於致詞時首先對於得獎作品表示恭賀之意，並特別介紹參賽的環保花燈所展現的創意與巧思，同時企

盼社會大眾能夠摒棄成見，對於有心努力之收容人，給予鼓勵與肯定，支持他們回歸社會，重新作個有用的人。吳署長致詞時表示，近年來各矯正機關致力推展收容人生命教育暨技藝紮根之教化工作，而花燈製作即為其中重要項目之一，歷年對外參賽紀錄輝煌，今年自然又成為展場中引人

注目之焦點，因此特別期望社會大眾給予收容人鼓勵肯定及接納。劉縣長亦盛讚收容人花燈製作的精巧，提昇了競賽花燈之水準，並歡迎國人能來此參觀。

今年全國各矯正機關共提供了收容人花燈作品122件參加臺灣燈會大專社會組競賽，在所有參賽600餘件作品中脫穎而出，成績亮麗，參賽作品中獲得特優燈王1件、特優16件、優等28件、甲等26件、佳作17件，懸吊類甲等2件，共計獲獎90件。會場並播放投影片介紹獲獎之燈王及特優、優等之作品。發表會並安排甫由雲林監獄假釋出監的更生人藍永旗擔任神

